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5
3.2.3 张贴.....	8
3.3 查阅情况.....	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9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9
5 其他.....	10
6 诚信承诺.....	11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的相关要求，为使得本项目所在地周围公众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项目的建设意义，以及项目建设给他们带来的有利和不利、直接和间接的影响，同时了解他们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及所关心的主要问题，从公众的利益出发，共同找出解决问题的办法，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并保证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避免项目建设的营运过程中出现污染纠纷。为此建设单位开展有关调查工作，调查形式以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示、网上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供公众进行查阅的方式，广泛征求意见。

由于我单位于2024年11月23日委托安徽润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具体过程如下：

（1）2024年11月23日，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润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2）2024年11月25日，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在牧原集团网站（公示网址：<http://hbgs.muyuanfoods.com/gsdetail.aspx?type=3&FTestNo=12560>）进行了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基本情况公示；

（3）2025年1月8日，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在牧原集团网站（公示网址：<http://hbgs.muyuanfoods.com/gsdetail.aspx?type=3&FTestNo=12582>）进行了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4）2025年1月8日-1月21日在凤台县朱马店镇镇徐王村村民委员会公告栏进行了张贴公示，进行了现场公示；

（5）2025年1月17日、1月20日在当地具有影响力的报纸《江淮晨报》上分别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委托安徽润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要求，并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在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开了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项目性质、建设内容；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以及主要内容；
- （五）征询事项；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2.2 公开方式

2024 年 11 月 25 日到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为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网站，网址为：<http://hbgs.muyuanfoods.com/gsdetail.aspx?type=3&FTestNo=12560>，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次公示

闫工 2024-11-25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将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向公众公告如下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凤台县朱马店镇徐王村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在原场区内进行改扩建，新增一体化猪舍及配套设施，在原有年存栏母猪规模为1.2万头、年出栏育肥猪30万头的规模上新增3.125万头育肥猪。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韩经理

联系电话：15139053655

联系地址：淮南市凤台县古店乡古店工业园区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安徽润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桃花镇九龙路18号环保产业园5楼

联系人：夏工

联系电话：18956511859

四、公众意见表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附件格式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0dMBYeQr-YjJIC9jQ03YIw?pwd=yckj> 提取码：yckj）。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公告发布10个工作日内，欢迎关心项目建设的人士对项目的环境保护问题提出有关意见及建议。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图 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5年1月8日到2025年1月21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主要内容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5年1月8日到2025年1月21日在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为本项目建设单位网站，网址为：<http://hbgs.muyuanfoods.com/gsdetail.aspx?type=3&FTestNo=12582>，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我公司委托安徽润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及国家有关规定，现对该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kfyUpnKWMpXhPFthmCv69Q?pwd=ftyc> 提取码: ftyc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纸质报告书：公众可到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现场索取。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实施的单位和个人。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韩经理

联系电话：15139053655

联系地址：淮南市凤台县古店乡古店工业园区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安徽润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桃花镇九龙路18号环保产业园

联系人：夏工

联系电话：18956511859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2025年1月8日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2025年1月17日、1月20日在《江淮晨报》分别进行了二次报纸公示，《江淮晨报》是合肥报业传媒集团主管主办的大型综合性都市早报，是一份城市主流人群的生活日报。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3-1 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老兵”携手“战鹰” 连夜驰援搜救

金寨县7岁女童深山失联数十小时，合肥两救援队迅速响应成功救出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女童走失，合肥救援队连夜驰援

1月17日20时许，在安徽省老兵应急救援队联动群中，金寨县老兵救援队发来求助：金寨县汤家汇镇一名年仅7岁的女童在金银台山走失，已近40个小时。

接到求助后，蜀山区战鹰应急救援队与高新区老兵应急救援队迅速响应，第一时间向蜀山区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报备并获准。

两小时后，蜀山区战鹰应急救援队会同高新区老兵救援队一行数人连夜出发赶往金寨县。

“当时已经是孩子在野外度过的第二夜，在这种天气里很担心孩子会出现失温情况，等不到我们的救援，所以一路上都在努力地赶。”战鹰应急救援队党支部书记说。

1月18日2时许，在摸黑翻越了几十公里的山路之后，两支救援队终于抵达了汤家汇镇搜救现场。

小山沟里成功发现女童

经现场救援指挥部位置，当地警方及救援队一起组成联合搜救组，分成十余个搜救小组，每个小组按照搜救区域进行地毯式搜救。

金银台位于皖豫两省交界处，山高岭大、重峦叠嶂，山路崎岖且常年无人通行，给现场搜救带来了极大挑战。山地救援形势复杂、条件恶劣，这次救援他们精心挑选了具有山地救援经验的队员，带上了山地救援

7岁女童在深山失联40多小时，六安安军寨老兵救援队发来求助。合肥蜀山区战鹰应急救援队与高新区老兵应急救援队迅速响应连夜驰援，于1月18日上午成功找到失联女童。目前，女童经救治已无大碍。



崎岖的山路给搜救带来很大挑战。

装备，应对各种可能出现的险情。18日6时许，天还没有亮，所有队员便在当地向导的带领下开始登山。“大家以环形包围山体，按区域先向300米，随后向起点返回搜救。这一搜救完成后，缩小搜救圈继续地毯式努力不放过每个角落。”许某介绍。

“一条下雨时水流冲出的小山沟引起了我们的注意，抱着试一试的想法，我们仔细

了山沟，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几个小时的艰难搜寻，10时许，救援队成功在小山沟里找到了失联女童。此时，女童已经失联60小时。“找到了！找到了！”消息很快传遍了山上的每个搜救小组和山下的指挥部，大家的对讲机里随之传来一阵阵的欢呼声。

“当时真的特别激动，孩子很坚强也很幸运，等到了我们。大家一切的辛苦和疲惫

队稍作休整踏上了返回合肥的旅程。1月18日14时许，在合肥新桥机场高速公路附近，一辆满载货物的厢式货车发生自燃，救援队恰好途经这里。

面对危险，救援队再次迅速行动起来。一组人取出车上携带的灭火器进行灭火，另一组则迅速赶往不远处的收费站取来灭火器增援。“货车是轮胎起火，火势一直在蔓延。

35小时追击 1800公里

5位刑警成功抓捕嫌犯

本报讯 从芜湖到武汉、安庆，再从潜江、武汉返回芜湖，1800余公里往返，35小时追击。这是芜湖七江5名刑警近日的一组“出行数据”，也是七江警方重拳打击犯罪、全力护佑民安的真实写照。

1月12日晚，芜湖市七江警方接到辖区群众刘某报警，称其被人以网络投资为由，分8次诈骗百万余元，每次均为双方约定地点后，由被害人将现金交给对方。

经过周密研判，警方迅速将视线锁定三名湖北籍男子身上。经查，他们曾于日和1月9日，在芜湖两次向被害人收取

锁定目标后，1月13日下午，七江立即组织警力，驾车前往武汉实施抓捕。然而，狡猾的嫌疑人却不“现身”，凭借两次跨省辗转四地，给抓捕工作带来了极大的挑战。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公开征求公众意见。

-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网络自行下载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kfyUppKWMPXhPFthmCv69Q?pwd=ftyc> 提取码:ftyc;也可来公司现场查阅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 2、征求范围: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 3、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反馈上述公众意见表,提出与环评相关的意见。联系人:韩经理;联系电话:0554-8881128
- 4、征求意见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遗失公告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公示... 征求意见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图 3-2 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

2025年1月8日-1月21日在项目区附近徐王村民委员会公告栏进行了张贴公示，各村民委员会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区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3-3 张贴公告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场所设置在淮南市凤台县古店乡古店工业园区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在本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抵达查阅场所进行现场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了公众参与的方式、途径等信息，项目整个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网络公示、现场公示和报纸公示期间并未收到公众的意见反馈。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的意见反馈。

5 其他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均存放于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用作留存以备日后查看。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要求，在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凤台一场生猪养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时间：2025年1月22日

